

比喻（譬喻）

比喻又稱為「譬喻」，俗稱「打比方」。它是一種「借彼喻此」的修辭法。按彼與此兩種不同事物的相似點，用彼事物來比作此事物時，就稱為「比喻」。

比喻有三個要素：本體(此)、喻體(彼)、喻詞。本體就是所要說明的事物主體；喻體就是用來比方說明主體的；喻詞就是連接本體和喻體的詞語。

比喻因為三個要素的增減或改變，常見的有明喻、暗喻、借喻。

1. **明喻**：本體、喻體、喻詞都具備。常用的喻詞有「像」、「如」、「似」、「猶」、「彷彿」、「同……一般」、「……一樣」、「……般」。

例如：

他很直很直，直得像是一根鋼鐵鑄成的柱子。(阿濃《大樹的願望》)

(本體—他；喻詞—像；喻體—一根鋼鐵鑄成的柱子)

2. **暗喻**：本體和喻體都具備。中間常用喻詞「是」、「即」、「成了」、「變成」、「就是」等詞語表示比喻關係。

例如：

飛流直下三千尺，疑是銀河落九天。(李白《望廬山瀑布》)

(本體—飛流；喻詞—是；喻體—銀河)

3. **借喻**：本體和喻詞都不具備，直接把喻體當本體來說。

例如：

此後我就留心這八隻腳的「諸葛亮」怎樣捉飛將。(周健人《蜘蛛》)

(喻體—諸葛亮)